

邵阳诗韵

故园重过总伤情(外一篇)

刘宝田

人生常多磨难。移家迁居,寻常事耳。但不管新居是否如意,总有一份思念故园之情。能诗者,亦常常有寻根谒祖之章。而这类诗,又常常引发人的沧桑之叹、伤情之感。

曾友铭(1370-1435),邵东人。明洪武丁卯应童子试冠军……然此后多次应乡试不中。于是,不再应试,常游于余湖、蒸水之间,诗酒自娱。其《过圳上故宅有感》云:“先陇盘盘父母邦,春秋霜露倍悲伤。鹭洲南望云山远,螺水西归道路长。父老惊传海变,儿童争报菊松荒。废兴今古寻常事,回首并州是故乡。”

考邵东无圳上、鹭洲、螺水等地名,并从诗意及下一首《敬谒祖莹并留别族中尊幼》看,“故宅”当不在邵东。而江西曾大规模移民宝庆,推测其“故宅”大抵是在江西。祖辈的旧畴曲折回环,秋霜春露,岁月已久,今来重访,倍感苍凉。向南望鹭洲,云山迢递;沿螺水西归,道路阻长。故园的父老,惊传桑海已变;儿童们则告诉我,松菊犹存,三径已荒。本来嘛,自古以来,兴废更替是平常事,未访旧宅,思念故地;今访旧居,回头一望,宝庆那边,也是我的故乡。这用的是唐代刘皂《渡次朔方》的典:“客舍并州已十霜,归心日夜忆咸阳。无端更渡桑乾水,却望并州是故乡。”在并州住了十年,日夜思念故乡咸阳。再次渡桑乾河,从客居之地并州回咸阳去,回望并州,觉得也是故乡。只是,曾友铭心中的“并州”,是宝庆邵东了。

《敬谒祖莹并留别族中尊幼》与上首《故宅》一样,沧桑感、亲情意,融为一体:“南国迢迢径路苍,故山回首欲沾裳。短墙

何处寻废宅,乔木依然表郑乡。幸有遗编传百祀,因瞻先陇荐孤芳。崇封累叶于今辨,泪洒楸松共举觞。”

废宅,用北周南阳庾信典。信任南朝梁,奉使西魏,魏不放归。西魏亡,信任北周。虽官至骠骑大将军,亦常常思归故里。郑乡,用后汉孔融典。孔融深敬郑玄,为北海相时,告高密县为郑玄特立一乡,名郑公乡。郑乡即为对人之乡里的美称。这个“郑乡”,既指己之故乡,也指今之族亲的美好居地。表者,标记的意思。故宅难寻,但当年的大树还标记着。那么,诗人祖上迁居邵东应当还不久。下一句恰巧说明了这一点。“遗编”,应当指族谱。幸有族谱传了一百多年了,因此我能来祖先墓地祭拜。荐,祭奠。《易·豫》:“殷荐之上帝,以配祖考。”封者,冢也,累叶,累世。高隆的祖莹,历经多年,还是能够认出来,“楸松”环护,呼应上文“乔木”。

思亲寻根,拜祭祖考,人伦之常,亦文明之传也。

巾幗诗情苦难多

封建社会提倡女子无才便是德,但有德有才者亦时而有之。只是由于社会的偏见,人生的坎坷,女诗人的吟咏常常苦难良多。

刘惠宁(1402-1469),邵东女诗人,长于书法。作《梅花操》,士林争相传诵,时人誉为“女博士”。其夫曾友铭逝世时,刘惠宁作《劲松吟》明志:“虬松芊芊,在山之巅。既知山巅,遑同妻于群妍。虬松亭亭,霜雪弗侵。其容不改,我与子同心。我心匪石,则不可磨。我心匪岳,而不可挪。松耶松耶,谷旦婆娑。”刘惠宁的夫君曾友铭大其32岁,但两

人伉俪情深,琴瑟和鸣。夫亡,其情坚贞,不挪不磨,要在余下的时光,活得婆婆多姿,既告慰亡灵,又以自励。

两百多年后,武冈女诗人杜小英则更为艰难坎坷。1654年秋,南明桂王朱由榔之将孙可望为清贝勒齐屯击败于邵阳西部,退兵枫口岭。清军趁机下令放马(抢劫)武冈、绥宁一带。杜小英为小校(低级武官名)所掠,军师曹丙欲纳为妾,携之东下。小英自卫甚严,曹丙未能得计。次年夏,船迁汉口,将掠至九江。小英知难逃魔爪,作《绝命诗十首》,以油布裹纳于胸,言当祭母江上,投江而亡,时六月二十四日。尸飘流至阳逻,阳逻人收葬,乃得诗。后邵阳人得其诗,收入《宝庆府志·烈女传》,传于士林,悲恸动时。今日读之,犹为泪下:

“家乡一别已遭兵,此日含羞到汉城。忽听将军搜括命,令人何敢惜余生。”

“骨肉难离弟与兄,依人千里梦长惊。归魂若返家回去,报说二亲已不生。”

“少小伶仃画阁时,诗书曾托母兄师。涛声夜月悲何报,犹记挑灯读楚辞。”

“遮身犹是旧罗衣,梦断潇湘何日归?远涉风涛谁是伴,深深遥祝两灵妃。”

“征帆又说近双狐,掩泪深深怯夜乌。宁葬江鱼波底没,不留青冢到烟芜。”

……

“国史当年讲解亲,杀身自古美成仁。簪缨虽愧奇男子,犹胜王家共事臣。”

惜乎,杜小英才德兼备,若游乎太平年月,则似乎可望李清照矣!痛哉,华年罹难,夭于花季,盖因兵燹频仍,狼奔豕突!

(刘宝田,市文化局退休干部)



思想者营地

强化红色教育,传承红色基因

林日新

近日,省委宣传部、省教育厅印发《关于在全省中小学生学习春游秋游中开展“走进红色课堂、传承红色基因”主题活动的通知》,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红色资源利用好、把红色传统发扬好、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的重要指示精神和《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》《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》,引导全省中小学生在主题活动中增进爱国情感、激发爱国热情。(5月7日《湖南日报》)

湖南是一片红色的热土,被誉为“革命摇篮,伟人故里”,红色基因深植于三湘大地的每寸土壤。2013年11月,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指出:“湖南人杰地灵,毛泽东、刘少奇、任弼时、彭德怀、贺龙等老一辈革命家都诞生在这里。”

如何才能开展好“走进红色课堂、传承红色基因”主题活动呢?

首先,擦亮红色底色,为新时代的读者讲好红色故事。“出版湘军”要不断强化选题策划、深化出版物内涵,在传统通俗党史读物、严肃文献选题、红色文学著作等基础上实现创新,出版发行一系列有特色、有影响的红色精品。让学校有教授之本,让师生有学习的内容,以便更好地开展活动。

其次,要保护好红色资源。湖南的红色资源是全省人民的传家宝和精神高地,传承保护好湖南红色资源,需要结合本土文化资源特点,加强分类引导。对现有的红色文化资源进行真实、系统和全面地记录,编写名录,建立档案和数据库,使之成为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有效载体。

最后,充分利用和开发红色资源,在历史遗迹的基础上,强化湖湘文化元素,让现存的红色资源更具本土特色。这样既把湖湘红色资源通过精心设计的旅游线路串联起来,为全省旅游产业的发展注入新的生机与活力,还可让它们成为中小学生学习、缅怀和学习的基地,让红色精神深深地根植于他们的心里。

总之,湖南的红色基因得天独厚,只有充分传承、保护、利用好它们,打造出红色精品,才能更好地开展“走进红色课堂、传承红色基因”主题活动,也才能达到“红色教育耀三湘,红色教育润四水”的理想境界。

(林日新,武冈市湾头镇人,中学教师)

史海钩沉

宋理宗与邵州二题

易立军

南宋理宗,一生与邵州结下不解之缘。

理宗任邵州防御使的时间

据《宋史·理宗本纪》记载:嘉定十四年(1221)六月丙寅,以帝嗣沂王,“六月乙亥,补秉义郎。八月甲子,授右监门卫大将军,赐名贵诚。十五年(1222)五月丁巳,以玆为检校少保,进封济国公。己未,以帝为邵州防御使”。查《二十史朔闰表》,嘉定十五年五月戊申朔,己未为十二日。宋理宗被封为邵州防御使的具体时间就可确定下来,1222年五月十二日。

理宗在邵州的一些传说

宋朝潜藩(尚未即位的帝王)被封某地,往往不需赴该地任职。宋理宗到底来过邵州没有?官方没有相关记载,但从民间的传说、地方志的记载来看,理宗来过邵州是毋庸置疑的。

新邵坪上镇有关理宗巡视的传说甚广。明朝崇祯七年(1634),当地蒋氏先祖修“迴龙桥”,碑文记载:“境以黛水名,志遗轨也。考之古,宋理宗以邵州防御使入承正统,驻蹕于此,此宫女梳妆处也,而水皆黛,是以得名。迄今四百年余,犹津津相传,以天子至为奇观焉。”后桥改为“黛水桥”,旧碑仍在。

康熙《宝庆府志》卷九“营建志”之“宣风雪霁楼”：“治左高阜处,旧有楼,俯瞰全郡,前屏云山,后枕同保,具雄观焉。每当雪后,瑞光隐翠,四瞩莹然,为郡名景。唐人有诗云:‘升旭欲移丹阁影,玉光未倒翠先迎’,即咏此也。宋理宗初为防御使守邵来游,遂书‘宣风雪霁’四大字于额,后圯。”

安化有关宋理宗的传说更盛。宋理宗巡视邵州后回京城,抄近路,走旱路。途中,随行李兵卸下盔甲挂在树上休息。休息地被命名为“金甲冲”,后改名“金家冲”。金家冲是安化县江南镇前往梅城镇的一条捷径。同治《安化县志》卷末“杂说”：“小淹市,相传宋理宗潜邸邵陵,宁宗末年徵诣京师时,石门潭涨,淹留竟日,故名。”

(易立军,邵阳市作协会员)



田园早春

郑国华

摄

煮酒论史

从薄葬到国葬

张东吾

1917年4月12日,蔡锷国葬于岳麓山。此举不仅打破了岳麓山千年禁葬的传统,更开了国葬之先河。民国著名报人李抱一曾有“岳麓为黄蔡诸烈士破禁”之语。其实,蔡锷逝世后,从遗言“薄葬”到终被国葬经过了不断的曲折。

1916年11月8日,蔡锷在日本东京病逝,留有遗言:“锷以短命,未克尽力民国,应行薄葬。”从蔡锷的遗言看,他确实主张薄葬自己,这也符合他一贯节俭、低调的个性,其心地之光明磊落亦可见一斑。黄兴临终前也留有遗言:“吾死汝勿泣,须留此一副眼泪为其他苍生哭,则吾有子矣。”言下之意,并不希望儿女厚葬自己。

1916年11月14日,湖南《大公报》发表了一篇题为《追悼》的短评,文中说:“今省中金融困难已达极点,而筹备追悼会诸君乃欲为此有名无实的松枝牌坊等,过事铺张,多费金钱,是岂二公之心愿哉。”建议为黄兴、蔡锷举行薄葬。但《大公报》的声音实在太微弱了,很快就被铺天盖地的请愿电文所淹没。

黄兴去世后,孙中山、唐绍仪、胡汉民等纷纷向时任大总统黎元洪、时任国务院总理段祺瑞致电,刘人熙、黎尚雯、郭人漳

则亲谒黎元洪,共商黄兴的丧葬大典,拟分十事,第一桩便是国葬。国务院因此专门开会讨论黄兴的优恤礼仪,“赞成以国葬者大多数,确定以国葬外,并议定条例”。

而蔡锷去世后,谭延闿首先通电各省:“惊闻蔡公遽逝,悲悼同深……国家追念元勋,自应赐予国葬,并于立功省份特建专祠,暨择地竖立铜像,遣族从优议恤,庶足以示尊崇而昭激劝。”随后梁启超、张謇、唐继尧等先后向黎元洪、段祺瑞致电,主张为蔡锷举行国葬。川南巡阅使杨维向内务部致电,请求“派专使迎接(蔡锷遗柩),葬式宜采用国礼”。内务部向国会提出了为蔡锷举行国葬的议案。

面对这种形势,湖南《大公报》立即转变态度,主笔李抱一以《国葬条例》为题发表短评:“克强先生(黄兴)卒,政府拟锡以国葬,于是有人请制国葬条例,以垂久远。记者方诤谋生之未遑,而谋死者乃如是殷勤,且能与国葬者几人均青年健在,未必遽死,何必为此不急之请。庸证知松坡先生噩耗自海外传来,彼请者竟如具有先知,岂非异事哉!”

1916年12月,随着《国葬条例》的出台,为黄兴、蔡锷举行国葬水到渠成。当月22日,黎元洪发布大总统令:“国会议决故勋

一位、陆军上将黄兴、蔡锷,应予举行国葬典礼,著内务部查照《国葬法》办理。”

1917年4月12日,民国政府在岳麓山冒雨为蔡锷举行了隆重的国葬典礼。李抱一在《蔡公松坡》一文中如是记载:“维民国六年四月十二日,元勋蔡公松坡国葬于岳麓山之阳,四方会葬者数千人。元首以次,国事棘手,不能行,亦各驰一介使来。薤歌相闻,素车属道;市民空巷观礼,亦相与歔。呜呼,盛矣!”三天后,黄兴国葬于岳麓山,同样盛况空前。

根据民国《国葬条例》,享受国葬者大约有六项内容:一是给予十年以内的抚恤金;二是给予死者遗族年金;三是派大员致祭,并给丧葬费;四是下旗志哀;五是宣付史馆立传;六是设忠良祠。可见,国葬是对逝者最高的礼遇,绝不是一般的厚葬所能比拟的。但对于黄蔡二公本人而言,薄葬也罢,厚葬也罢,都没有太多的意义,但对于他们所奋斗的革命事业来说却不尽然。

对此,湖南《大公报》刊发的评论《论黄蔡二公之国葬及国民之感想》一文中有所揭示:“夫二公之国葬,固由于国家之崇德报功,二公之功德,自在天壤,岂以国葬而有所加多。而国家必以国葬与二公者,非徒为尊崇二公计也。亦非徒欲以二公之功德昭示于国民也。亦欲使国民作其崇拜英雄之气,夺其功名之心而已。”如此看来,国葬黄蔡二公,并不在于尊崇他们个人,而在于“使国民作其崇拜英雄之气”,提升整个国家和社会的士气。

(张东吾,新邵县人)